

吕梁市人民政府文件

吕政告〔2021〕1号

吕梁市人民政府 关于启动吕梁市新区项目文丰路拓宽改造项目 快速路项目教育用地项目 土地征收的公告

经市政府研究，决定启动征收西属巴街道办东属巴村、霜雾都村，滨河街道办后瓦窑坡村，凤山街道办袁家庄村、乔家沟村，城北街道办苏家崖村、沙麻沟村、王家沟村、李家沟村，莲花池街道办马茂庄村等10个村集体土地，用于吕梁市新区项目、文丰路拓宽改造项目、快速路项目、教育用地项目建设。以上项目属于城市建设项目，符合相关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，现将土地征收公告如下：

一、被征地街道办：西属巴街道办、滨河街道办、凤山街道

办、城北街道办、莲花池街道办。

二、被征地村：东属巴村、霜雾都村、后瓦窑坡村、袁家庄村、乔家沟村、苏家崖村、沙麻沟村、王家沟村、李家沟村、马茂庄村。

三、权属状况：集体土地所有权。

四、拟征收面积及位置范围：

拟征收地块一(新区)：土地面积约为 46.62 公顷(699.3 亩)，位于西属巴街道办东属巴村、霜雾都村，凤山街道办乔家沟村。(具体位置及面积以土地勘测定界图为准)

拟征收地块二(文丰路)：土地面积约为 12.17 公顷(182.55 亩)，位于滨河街道办后瓦窑坡村，凤山街道办袁家庄村、乔家沟村。(具体位置及面积以土地勘测定界图为准)

拟征收地块三(快速路)：土地面积约为 28.78 公顷(431.7 亩)，位于凤山街道办乔家沟村，城北街道办苏家崖村、沙麻沟村、王家沟村、李家沟村。(具体位置及面积以土地勘测定界图为准)

拟征收地块四(教育)：土地面积约为 0.7005 公顷(10.51 亩)，位于莲花池街道办马茂庄村。(具体位置及面积以土地勘测定界图为准)

五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城市建设。

六、拟征收土地用途：地块一为城市建设用地；地块二、三为道路用地；地块四为教育用地。

七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1.调查单位：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所涉街道办及相关被征地村民委员会等。

2.调查时间：2021年11月16日之后。

3.调查地点：西属巴街道办东属巴村、霜雾都村；滨河街道办后瓦窑坡村；凤山街道办袁家庄村、乔家沟村；城北街道办苏家崖村、沙麻沟村、王家沟村、李家沟村；莲花池街道办马茂庄村。

4.调查程序：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人员与所涉被征地街道办、村委对接，由街道办安排所涉村委核实被征地农户详细情况后进行现场调查。

5.调查人员：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人员，被征地的街道办相关人员，被征地村民委员会相关人员及所涉农户等。

八、相关要求

由所涉街道办通知所涉村委、土地承包户和相关权利人按规定时间参与调查、清点、确认工作。不能直接到场参加的，提供书面授权委托书，委托他人代理。

联系电话：0358--8296746

特此公告。



